

证券代码：872914

证券简称：中集醇科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田中伟）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田中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田中伟先生，出生于 1973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国浩律师（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2 年 10 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规定不能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会议、1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田中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况	
田中伟	2	2	0	0	否	1

2024 年度，本人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田中伟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3 月 1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无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无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的情况；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或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人积极利用参加会议及其他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现场了解，并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关注行业形势以及外部市场变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对于公司的重大

事项提出合理建议，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注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的相关法规，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及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培训，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及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的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3、本人作为法律专业人士，为公司合规运作提供专业意见。

4、本人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加强对相关法律规则及制度的学习，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深入了解公司生产运营和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合理化建议，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田中伟

2025年3月24日